



家门口放烟花 六龄童眼睛被炸伤

幸好未伤到眼球,孩子视力未受损;医生提醒,马上就开学,注意防范各种儿童意外伤

N海都记者 刘薇
通讯员 何毓慧 文/图

本想愉快地看个烟花,不料突发意外,左脸被炸伤;过年磕菜花籽,不慎呛入肺部,经历惊魂一刻;爸爸喝醉了,怀中宝宝滑落,摔下楼梯……寒假,尤其是春节期间,成为儿童意外伤害多发期。

昨日,海都记者从泉州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了解到,春节假期以来,该院先后接诊了200多例儿童意外伤。距离开学还有几天,医生提醒家长朋友,寒假接近尾声,学校即将开学,家长朋友注意防范各种意外伤。



医生紧急为孩子处理伤口

鞭炮炸伤

案例 眼睑被烟花炸开口 家人竟用烟丝止血

大年初五午夜零时许,泉州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妇外科急诊科接诊了6岁男孩浩浩(化名)。浩浩呜呜地哭着,其左眼包着纱布,布条上渗出好些血迹。

妈妈焦急地告诉医生,孩子在家门口放烟花,当时离得比较近,孩子的左上眼睑被炸裂开一个大口子,血流不止。听老人说,香烟烟丝可以止血,他们就先用烟丝止血,包好纱布送医。

接诊的刘杏主治医师仔细查看浩浩的伤口,孩子的左上眼睑处有一道长约2厘米、深达肌层的不规则裂伤,并伴多处眼睑皮肤挫伤。好在经初步检查,孩子眼球完整,视力未受损害。刘医生迅速给孩子的患处冲洗、消毒、缝合,由于烟丝止血处理不当,清创时花费了更多时间。

医生提醒

海都记者从泉州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了解到,在寒假意外伤害案例中,鞭炮炸伤20余例,其中,最小的不足1岁,最大的11岁。

“眼爆炸伤可能出现眼睑裂伤、擦伤及热烧伤,角结膜异物,结膜裂伤等,严重的眼球破裂可致失明。”泉州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眼科刘杏主治医师提醒,正确的处理方法是干净纱布或毛巾将受伤的眼睛遮住,尽快送医。尤其要

注意,不能用水冲洗,因为水会与鞭炮中的化学物质产生反应,烧伤眼睛;更不能自行扒开检查,也不要用力揉眼或挤压,以免加重病情。

而受伤部位不同,急救护理措施也不同。泉州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小儿外科黄志东主治医师提醒,如果皮肤仅轻微破损,可先用生理盐水将残留污物洗净,再用干净的敷料覆盖,观察伤口情况;如出现烧灼伤,应充分暴露伤口后,立即用冷水冲洗至少15分钟,再用干净的纱布或者毛巾覆盖,以减轻热损伤,降低感染风险。千万不要涂抹酱油、油膏等,以免影响医生判断。

烧烫伤 宝宝碰倒开水壶 颈胸都被烫伤了

寒假期间,孩子被热水、热汤烫伤的意外不少见。

春节时候,家里人都忙着,泉州1岁多的宝宝南南(化名)独自走到桌子旁,不慎碰倒桌上的开水壶,开水直接洒下,南南的颈部、胸部都被烫伤!

医生提醒

“遇到这种情况,应及时先用流动水或者冷水冲洗患处15分钟,给烫伤处迅速降温,也可以用湿冷毛巾进行覆盖处理再送医。”黄志东主治医师提醒,网传烫伤后要先

抹牙膏、酱油的说法是错误的。牙膏抹在烫伤处确实能起到一定缓解疼痛的效果,但只是一时的“镇痛剂”;酱油不仅毫无效用,且掩盖伤口会让医生无法判断病情,不利于烫伤的恢复,易导致色素沉着。

误吞异物、有毒物

案例 葵花籽呛入肺部 2岁娃吓坏爸妈

春节期间是儿童误吸误食异物的高发期,家住永春的2岁女童涵涵(化名)就惊历了惊险一刻!

1月20日,涵涵在吃葵花籽的时候,不慎吸入葵花籽。经当地医院胸部CT检查,确认肺部有异物,后又转诊至泉州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。好在抢救及时,这半粒葵花籽最后被顺利取出。

据悉,春节期间,还有好几位儿童误吞鱼刺等异物,幸好在医院顺利取出。

医生提醒

泉州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呼吸内科郑敬阳主任医师介绍:“当家长发现小孩将异物吞下后,只要当时未发现呛咳、呼吸困难、口唇青紫等窒息缺氧表现,就不必过分紧张,应婉言劝

说使其吐出,不要用手指强行挖取,以免引起哭闹而吸入气道。”郑主任强调,有些宝爸宝妈会让孩子吞下饭团、馒头、地瓜等,希望能将异物带入胃内,这种做法是相当危险的,有可能使鱼骨扎向更深处,引起食管穿孔;若扎到大血管,甚至有可能引起消化道大出血。应及时就医,通过专门器械将异物取出。

磕碰伤

案例 醉酒宝爸抱娃 孩子滑落摔下楼梯

春假期间接诊的儿童意外伤中,磕碰伤最为常见。大年初六晚接诊的一位宝宝,让黄医生印象深刻。

“当时,孩子的爸爸喝醉了,抱着1岁多的宝宝,结果一个不注意,孩子从怀中滑落,从楼梯摔下,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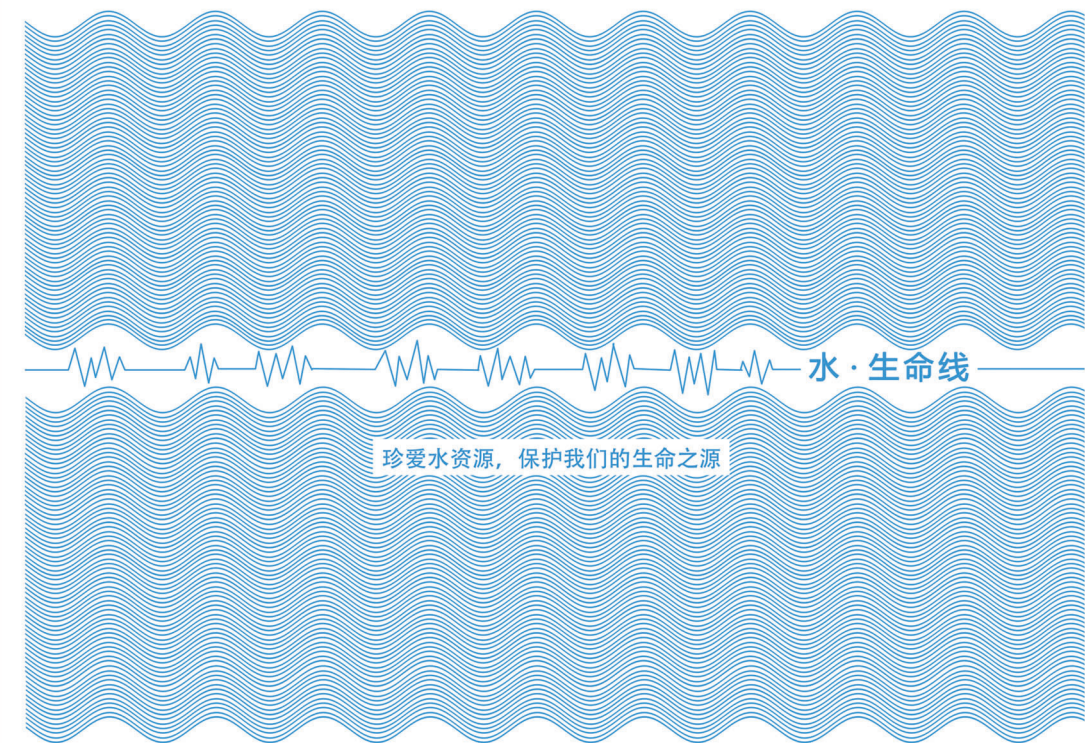
头被磕破一道3厘米长的伤口。”黄医生介绍。

医生提醒

黄医生提醒,幼童生性好动,且对危险缺乏预判,家长一定要加强监管。家中有尖角的地方要用防护边包裹好;床边最好安装防

护栏;地板上的水要及时清理以免滑倒;不要在室内追逐打闹、爬高。一旦发生居家磕碰伤,如果流血比较多,可以先用干净的毛巾压迫止血,再及时送医处理伤口。如果头部受伤肿起包块、呕吐、反应迟钝等,应立即到神经外科进一步诊治。

N-海峡都市报 “讲文明 树新风”公益广告



中共福建省委文明办
海峡都市报社

宣